

纳兰词典评

杨旭辉 著

纳兰平生纳兰词

纳兰词·纳兰传·纳兰情

西风一夜剪芭蕉，满眼芳菲总寂寥。
强把心情付浊醪。读《离骚》，洗尽秋江日夜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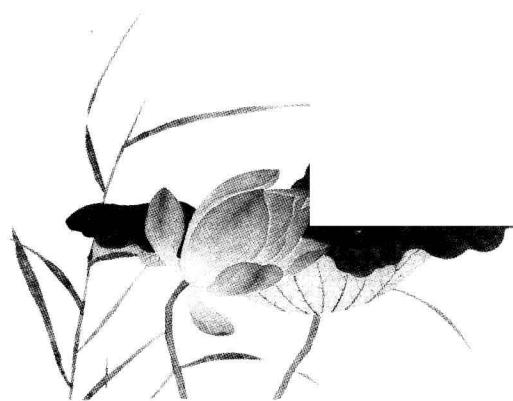


纳兰词 纳兰传 纳兰情

纳兰平生 纳兰词

纳兰词典评

杨旭辉 著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纳兰平生纳兰词:纳兰词典评 / 杨旭辉著. —郑州: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中原农民出版社,2011.5

ISBN 978 - 7 - 80739 - 877 - 6

I. ①纳… II. ①杨… III. ①纳兰性德(1654~1685)-
词(文学)-文学欣赏 ②纳兰性德(1654~1685)-生平事迹
IV. ①I207. 23 ②K825.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62308 号

出版: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中原农民出版社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电话:0371—65751257)

邮政编码:450002)

发行单位:全国新华书店

承印单位:辉县市伟业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10mm×1010mm 1/16

印张:12.25 **插页:**12

字数:185 千字

版次:2011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978 - 7 - 80739 - 877 - 6 **定价:**26.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编者的话

镜里恩情，更那堪梦里功名！那美韶华去之何迅！再休提
绣帐鸳衾。只这带珠冠，披凤袄，也抵不了无常性命。

此为《红楼梦》中贾宝玉在太虚幻境中所听的一段曲子。曹雪芹通过一支支曲子，暗寓了贾宝玉乃至整个贾府的命运、结局。

读《红楼梦》，极易让人联想起清代历史上的一个真实人物——纳兰性德，以及他的家族。小说中的贾府与纳兰家族之间、贾宝玉与纳兰性德之间有着太多的相似，难怪旧时的红学家们盛行着这样一种说法，即《红楼梦》中贾氏父子的原型就是康熙宠臣大学士明珠及其子纳兰性德。

曾国藩父子的机要幕僚赵烈文说他曾从苏州著名学者宋翔凤那儿听说了这样一件事：“曹雪芹《红楼梦》，高庙（指乾隆）末年，和珅以呈上，然不知其所指。高庙阅而然之，曰：‘此盖为明珠家事作也。’后遂以此书为珠遗事。”此后有人便持此说。

虽然我们今天不必在纳兰性德和“怡红公子”贾宝玉之间画上等号，但在追溯其辉煌的家世时，的确会发现他与《红楼梦》中的贾氏家族有着太多的相似……

在中国古典文学的璀璨星河中，纳兰性德是一颗华美耀眼的流星，三十年短暂的生命旅程，却带着无限的凄美和感伤，飘然而逝。然而，正是他那悲情凄迷的人生，留给了后人太多的追忆，是雨是雾，是梦是幻，是谜是谶……

他是康熙重臣明珠的长子，又是康熙大帝近身的一等侍卫，但他并不贪恋于权势，始终与朱门贵邸的繁华纷扰保持着清醒的疏离。身为满族八旗子弟，他绝然没有贵公子的种种恶习。在与江南耆宿、落拓文士的往还中，“晨夕心数，语唯

· 2 · 纳兰平生纳兰词——纳兰词典评

文史”,完全沉醉、痴迷于汉文化的魅力,渌水亭畔的风雅逸韵时现于他的诗词中。

他生长于富贵温柔乡,但他的感情世界中似乎只有悲情和失意。摧折早夭的初恋,只有“曾是向他春梦里”的追思;曾经沧海的爱情,留下的是“泣尽风檐夜雨铃”的悼亡;江南女子沈宛的离开,在他的脑海中隐现的是千萦百索的江南,还有落花如梦的凄迷……

他重情义,与朋友“一日心期千劫在”,肝胆相照;重然诺,“绝塞生还吴季子”,侠骨柔肠。这一切都融入到了他风雅、悲情的人生之中,也被他用文字编码的方式织入了其诗词世界中。

本书以时间为经,着力于纳兰性德诗词的情感解析,借此为读者展开纳兰性德短暂而充满矛盾的心路历程……

目 录

一、看纷纷、崔卢门第	
——显赫一时的家世	1
二、侧帽风前花满路	
——风流绝寰的少年	9
三、曾是向他春梦里	
——含苞摧折的初恋	16
四、晨夕心数,语唯文史	
——沉醉心仪汉文化	34
五、种出花枝是并头	
——琴瑟和鸣的爱情	59
六、一日心期千劫在	
——肝胆相照的友情	74
七、绝塞生还吴季子	
——侠骨柔肠的然诺	99
八、泣尽风檐夜雨铃	
——曾经沧海的悼亡	111
九、就中冷暖和谁道	
——冷暖自知的宦情	131

十、满目荒凉谁可语	
——西风瀚海的羁愁	143
十一、青眼高歌俱未老	
——渌水亭畔的风雅	154
十二、别后闲情何所寄	
——千萦百索的江南	163
十三、江南何处异京华	
——风景曾谙的江南	172
十四、一个女孩名叫宛君	
——落花如梦的凄迷	178
十五、休重问，烟阁云台何物	
——风流云散的哀叹	185

一、看纷纷、崔卢门第

——显赫一时的家世



丹凤城南路。看纷纷、崔卢门第，邹枚诗赋。

这是清代大词人陈维崧题赠给纳兰性德的《贺新郎》中的一句。

“崔卢门第”，是古代豪门巨族的代称。魏晋至唐代期间，山东的士族大姓有崔氏、卢氏，他们这些家族长期居于高显之位。但南北朝到唐代期间，崔、卢巨族中有相当一部分是北魏孝文帝汉化过程中由鲜卑贵族改汉姓而来的。陈维崧这里的用典应该是再贴切不过的了，不仅指出了纳兰家显赫的家世，而且也点明了其出自北方大漠民族的血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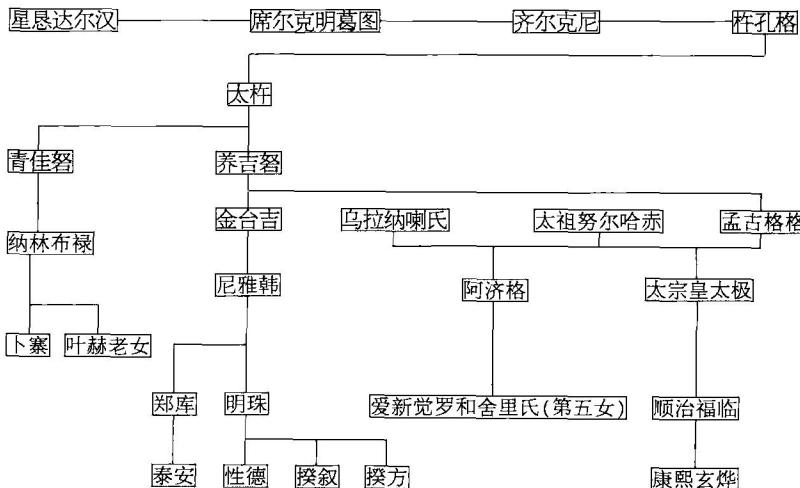
说起纳兰性德的远祖，也应该算是一个伟大的部族。

“纳兰氏”也译作“那拉氏”，全称“叶赫那拉氏”。“叶赫”在蒙古语中就是“伟大”的意思。在浩瀚的蒙古大草原上，有一个名叫土默特的部族。这个部族与大多数蒙古部落一样，有一种与生俱来的浑莽剽悍的性格，他们血液中流淌的是不断拓展与征服的勇气和信念。在征服了金人后裔所建立的“扈伦四部”（又称为“海西女真”）之一的叶赫部族之后，这一族蒙古人竟舍弃了原来的土默特姓氏，而改用被征服者的姓氏——那拉氏，于是就有了历史上著名的“叶赫那拉”部族。

随着叶赫那拉部族的逐渐发展，到太杵的两个儿子青佳砮和养吉砮时，叶赫

部族迁到了开原(今吉林伊通),并建立了东、西二城。这时的叶赫部族已然成为“海西女真”的领袖。

纳兰性德家族示意图



就在叶赫部族逐渐强大的时候,一代天骄努尔哈赤在不断的开疆拓土中逐渐统一了建州女真,形成了强大的部族力量。从万历十九年(1591)起,努尔哈赤就开始把矛头指向了海西女真。两年之后的万历二十一年(1593),终于爆发了两强之间的军事对话。叶赫部在纳林布禄的率领下,纠集“海西女真”的哈达、辉发、乌喇三部以及长白山、蒙古科尔沁草原诸部落,组成了“九国联军”,围攻满族。努尔哈赤占据险要地形列阵,派百骑挑战,擒斩叶赫西城城主、纳林布禄之子卜寨,大溃“联军”。战后,叶赫部要求归还卜寨的遗骸,而努尔哈赤却将卜寨的尸体剖成两半并归还了一半,于是两者结下了不解之仇。

在随后的二十年中,除叶赫外,海西女真的其他三部(哈达、辉发、乌喇)先后



努尔哈赤

被努尔哈赤所灭。万历四十六年(1618)，清太祖努尔哈赤以“七大恨”为借口出师攻打大明，并于翌年正月亲征叶赫，经过八个月的激战，最后攻克金台吉、布扬吉镇守的东、西二城，叶赫始亡。

半个世纪之后，康熙二十一年(1682)的八月至十二月，作为叶赫氏的后人，纳兰性德来到东北，登临先辈曾经浴血驰骋的古战场时，脑海中顿时浮现出昔日的刀光剑影和血雨腥风，纳兰家族惨烈悲壮、凄凉屈辱的历史油然涌上心头。于是年轻的纳兰性德写下了平生不多见的“壮词”《南乡子》：

何处淬吴钩？一片城荒枕碧流。曾是当年龙战地，飕飕，塞草霜风
满地秋。
霸业等闲休，跃马横戈总白头。莫把韶华轻换了，封侯。
多少英雄只废丘。

先祖曾经浴血奋战过的“龙战地”，而今早已化为一片荒城。“龙战”，就是指群雄割据的争战。班固在《答宾戏》中有谓：“于是七雄虓阚，分裂诸夏，龙战而虎争。”历史上曾经的金戈铁马已然没有了遗迹，但纳兰似乎仍可从“飕飕”的霜风、枯黄的塞草中感受到曾经在这一片土地上发生过的往事。记忆中，昔日的激烈壮怀更反衬出今日荒烟蔓草之萧条，无情的历史法则和沧桑感寓于其间。

面对古战场，纳兰性德感慨万千：“霸业等闲休，跃马横戈总白头。莫把韶华轻换了，封侯。多少英雄只废丘。”这岂是一般的凭吊先人、寄托兴亡之哀思？透过悲凉迷惘的文字，我们完全能够感受到纳兰性德对世事无常、兴亡无据、古今同梦的悲慨，同样也更能体会到他对包括“霸业”在内的所有功名、辉煌的淡薄。

对于历史、功业的成败得失，纳兰性德甚至认为，这完全是命运的安排，而绝非人力所能掌控得了的。他咏叹“叶赫旧事”的一首咏怀故迹之作《南歌子·古戍》，也应该是作于康熙二十一年(1682)的这次北行：

古戍饥鸟集，荒城野雉飞。何年劫火剩残灰。试看英雄碧血满龙
堆。
玉帐空分垒，金笳已罢吹，东风回首尽成非。不道兴亡命也，
岂人为。

同样的情怀也在此行的另一词作《满庭芳》中表现得淋漓尽致：

堠雪翻鸦，河冰跃马，惊风吹动龙堆。阴磷夜泣，此景总堪悲。待向中宵起舞，无人处，那有村鸡。只应是，金笳暗拍，一样泪沾衣。
须知今古事，棋枰胜负，翻覆如斯。叹纷纷蛮触，回首成非。剩得几行青史，斜阳下，断碣残碑。年华共，混同江水，流去几时回？

“堠雪”、“河冰”、“惊风”，这些无疑都是冬日里东北最为典型的景象，前人在诗文中早就有过冰天凛冽、积雪嵯峨的描写，在这样的环境中，自然极易“兴乘障之悲思”。曾得到纳兰性德援救的吴兆骞在东北就深有这样的感受：“寒鸦睇野，夕雁横天，猿其衣单，魂销笳脆，气沉雄而莫展，心侘傺以谁知！”然而，在纳兰的内心深处更多一层隐痛和辛酸，他想到了在这片土地上曾经发生过的厮杀与血拼，想到了自己的先祖在这一片土地上曾经的辉煌和覆亡。

年轻的心已在沸腾，眼前的皑皑冰雪并不能完全消融这一腔热血和壮怀。就在这“堠雪”、“惊风”中，词人的眼前忽而幻化出一幅“河冰跃马”的景象，这样的构思和场景布局，完全出自南宋著名诗人陆游的《十一月四日风雨大作》，正所谓“铁马冰河入梦来”。

词人化眼前的实景为想象中的虚境，半个多世纪以前的惨烈场景历历在目：旌旗蔽日，敌若阵云，凌阵躡行，车轂错杂，兵刃相接，飞矢如雨，正是陆游诗中所谓的“铁马渡河风破肉，云梯攻垒雪平壕”。经过酷烈的激战之后，相看白刃血纷纷，到了晚上，一个个战死的孤魂野鬼在大漠中泣号声声，在黑暗的夜幕中还不时有黯淡的磷火飘来飘去地袭人衣裾。这虽然是许久以前的事，但纳兰在登临怀古的时候，似乎感受到了这份幽冷与晦魅。

与“秋坟鬼唱鲍家诗，恨血千年土中碧”这般鬼魅阴森氛围相环映的则是一阵紧似一阵的金笳回响。那响声似乎跨越了时空的阻隔，把年轻的纳兰完全带到了混同江畔的激战中，也激发了他“闻鸡起舞”的壮志，只可惜在兵燹焚焦的原野上哪儿来的村鸡啼鸣呢？怀揣着满腔的愿望和理想，不禁暗自流泪，一直静静地伫立、凝眸……

这就是无情的历史，这就是人世的沧桑，但是倔犟的纳兰却依然要作如是之

想：“须知今古事，棋枰胜负，翻覆如斯。叹纷纷蛮触，回首成非。”

在斜阳残照中，与他为伴的只有倒仆在路边，差不多已被积雪覆盖的断碑残碣，在向他默默地诉说着所有残存陈迹的故事和纳兰先祖们的往事风云……

满族开国之际的这一段恩怨，似乎被后人无限地夸大了，再加上清太宗聘“叶赫老女”故事的流传，叶赫氏与爱新觉罗氏之间的矛盾几乎深若鸿沟。直到清末，还有这样一种传说：叶赫与爱新觉罗势不两立，故而清宫中形成了这样的祖制：叶赫氏的秀女不得选为后妃。此说实属无稽之谈。不过有一点可以确定的是，在海西女真四部中，叶赫氏与爱新觉罗氏之间的矛盾和纠纷最多，且始终不屈。

然而，这两个针锋相对的部族之间还有另外一层复杂而微妙的关系。在两族正面的军事冲突发生之前，叶赫部的首领养吉砮就把自己最疼爱的小女儿孟古格格许配给了努尔哈赤，这其中虽不免有某种政治利益的需要和目的，但也有英雄之间相互赏识、相互敬惜的潜意识作用。

这位孟古格格就是明珠的祖姑母（纳兰性德的曾祖姑），她与努尔哈赤相敬如宾，感情极深，相伴一生，属于典型的“英雄配美人”。他们所生的儿子皇太极就是后来的清太宗，叶赫氏的这位孟古格格后被尊封为孝慈高皇后。

叶赫氏被灭之后，两个英雄的氏族之间似乎并没有像后世想象的那样仇深如海，相反，他们之间的关系发生了极其戏剧性的变化。金台吉战败身亡之后，叶赫氏与满族之间的矛盾并没有因为所谓的“杀父之仇，不共戴天”而进一步加剧。金台吉之子尼雅韩不仅投降了努尔哈赤，而且积极参与了与明王朝的多次战争，屡获战功。清太宗皇太极也开始眷顾这位舅表兄，叶赫那拉氏的子孙被归籍编入满族正黄旗下，并逐渐在八旗军和朝廷政治中得到了一席之地。

在满族入关、君临天下后，尼雅韩获得了骑都尉的世职。顺治三年（1646），尼雅韩去世之后，骑都尉的世职由长子郑库承袭，纳兰性德的父亲明珠作为次子，虽没有得到荫袭的世职和爵位，但随着满族的入主中原，极需要能以足够的智慧和韬略来安邦定国的人才，明珠遂以其勤勉精明以及非凡的胆识，积聚起了在政治上腾飞的资本。

明珠是幸运的，他遇上了康熙这样的少年皇帝。

明珠的精明能干和处理事务的得心应手，都让少年皇帝对他垂爱有加。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明珠有着超越常人的把握机会的能力。康熙十二年（1673）三月，刚刚升任兵部尚书的明珠，在京城南苑的晾鹰台为康熙帝组织了一次盛大的阅兵大典。他精心准备，严阵以待，要知道，这可是他就任兵部尚书后的首次亮相！其重要意义自不待言。

在目睹了八旗军整齐的队列、严明的军纪、宏大的气势、气冲霄汉的军威以及精彩纷呈的骑射表演之后，年仅二十岁的少年天子不禁拍案叫好，写下了一首御制诗，作为对新任兵部尚书的嘉奖：

清晨漫上晾鹰台，八骏齐登万马催。

遥望九重云雾里，群臣就景献诗来。

接下来的年月里，明珠在撤藩、平定三藩之乱、治河等重大政治事件的处理中，更把自己的才能淋漓尽致地展现在康熙帝面前，因而深得龙恩之眷顾也就是顺理成章、理所当然的事了。

弘文院学士、刑部尚书、左都御史、兵部尚书、吏部尚书、武英殿大学士、太子太傅……伴随着一个个令人眼花缭乱的头衔、官职和爵位，明珠在清初政坛上的地位如日中天，真可谓“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清代虽无相位，但人皆称明珠为“明相”，足见其权势之煊赫。

这就是纳兰性德的父系。

纳兰性德的母亲是努尔哈赤第十二子阿济格的第五个女儿——爱新觉罗家



明珠相府

族的和舍里氏。所以他身体中流淌着的血液一半是叶赫氏的，一半则是皇族爱新觉罗氏的。

历史文献中对纳兰母亲的记载很少，清朝皇家宗室昭梿在《啸亭杂录》中有一则记载，显得弥足珍贵：“纳兰太傅明珠，康熙时煊赫一时，其夫人和舍里氏，与公起自微贱，甚相和睦。性妒忌，所使侍婢，不许与太傅交谈。一日，太傅偶言某婢眸子甚俊，次晨，夫人命侍者捧盆置太傅前，即某婢双目也。”

这则故事的真实性其实颇值得怀疑，既是夫妻“甚相和睦”，又何来如此残酷之事？

其实，古代笔记中描写妒妇时，这是最为典型的故事类型，诸如夫君一句某婢手白若藕，妒妇就会斩手呈献等，比比皆是，不足为信。但其中有一句话倒是真实的，那就是“其夫人和舍里氏，与公起自微贱”。

赫赫大名的英亲王阿济格之女竟何以会“起自微贱”？

这还要从头说起。阿济格是一位猛将，随父皇努尔哈赤与兄长皇太极南征北战，征伐蒙古，与明朝作战，屡建奇功，早在 1636 年就被封为武英郡王。顺治即位后，由皇太极的第十四子多尔衮摄政。虽然这期间在追击李自成的战斗中战绩辉煌，而且摄政王多尔衮又是他同母所生的胞弟，但阿济格却是“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的一介武夫，与他的胞弟多尔衮完全不可同日而语，一次次的差池并没让他完全得到与其卓著战功相匹配的好处。特别是在顺治七年（1650）十二月初九，其胞弟多尔衮去世之后，面对宫廷复杂的权力争夺和斗争，阿济格竟然纠集同党，想要谋取辅政。顺治八年（1651）正月，阿济格最终被革爵圈禁，并于这一年十月被赐死，子孙降为庶人，直到乾隆四十三年（1778）春节的时候才特旨复列入宗谱。

明珠与和舍里氏的婚礼就举行在英亲王被革爵、赐死后的第三年，即顺治十一年（1654）初，所以，明珠与妻子相濡以沫，“起自微贱”的说法应该是完全属实的。

和舍里氏伴随着自己的夫君经历了由微贱走向富贵荣华的奋斗之路，也一起孕育了三个儿子：性德、揆叙、揆方。在明珠的精心栽培下，三个儿子都具有非同寻常的学识与才能，比起一般的八旗子弟，纳兰昆仲不知胜却了多少。但是，

似乎是老天的垂赐有别，兄弟几人各自都只遗传、承袭了父母某一方面的基因，叶赫氏和爱新觉罗氏两个强大家族血脉中强悍而精干的一面，更多地在次子揆叙身上得到了展现。揆叙对政治的热情和兴趣远胜于兄长纳兰性德，也正因为对他和父亲一样，卷入康熙政坛的斗争太深，后来遭受严酷的政治迫害也是情理之中的事了。

纳兰性德对政治却并无多大的兴趣，也许是他异于常人的敏感心性早已从父亲身上感受到了宫廷政治的激烈和残酷，对于权力他似乎与生俱来就有一种疏远别离的情感取向；或许是受到父母和睦相处、相濡以沫的影响，形成了他多情有义的性格，这样的性情正适合成就一位杰出的诗人、词人。要知道，这和他父亲明珠为他所设定的培养目标——成为承继父业、光宗耀祖的政治家，竟是如此大相径庭！

从少年时代起，纳兰性德就过着“晨夕心数，唯语文史”、“侧帽风前花满路”式的生活，难怪有人要自觉不自觉地将他和《红楼梦》中的“怡红公子”贾宝玉联系在一起。

二、侧帽风前花满路

——风流绝寰的少年



顺治十一年(1654)初,明珠与和舍里氏完婚,就在这年年底——腊月十二(1655年1月19日),他们的第一个儿子呱呱坠地了。在古人的心目中,“三不朽”的最高境界当数“立德”,也许是出于这样一种美好的期待,明珠夫妇在殷殷的祝福声中给儿子取名为“纳兰成德”。因为出生在冬天,小名便唤作“冬郎”。后因避东宫太子的名讳而改名为“纳兰性德”。

不知是历史的巧合,还是天意,真正使明珠走向政治辉煌顶峰的少年天子爱新觉罗·玄烨也诞生在这一年。明珠府的这位小主人后来竟与同龄的康熙皇帝有着一段令人艳羡的君臣际遇。

巧合的还不止这些。纳兰性德的小名不但和唐代著名诗人韩偓一样,而且也是那样的聪颖和早慧。韩偓的姨父李商隐有诗誉之曰:

十岁裁诗走马成,冷灰残烛动离情。

桐花万里丹山路,雏凤清于老凤声。

这样的嘉赞用在年轻的纳兰身上也是确切不过的。

随着岁月的流逝,襁褓中的婴儿逐渐长大,但自幼患有寒疾的纳兰,一直以

来给人的印象都是体弱多病，羸弱不禁风雨，少有女真游牧民族的粗犷、彪悍。满族贵族入关之后，一直要求自己的子孙勤习骑射，这是清初满族贵族子弟教育中的一个惯例。虽然儿子的身躯显得比同龄人要单薄许多，但明珠依然要求儿子和其他的满族孩子一样接受系统而艰苦的武功、骑射训练。

也许是叶赫那拉氏和爱新觉罗氏血脉中的那份激情与曾经的荣耀，也或许是纳兰觉得只有通过武艺、军事训练才可以使自己强壮起来，真正摆脱寒疾带来的困扰，总之，少年时期的纳兰对武艺有着极大的兴趣。经过风霜雨雪的洗礼、烈日严寒的考验，再加上名师的指点，纳兰的武艺有了长足的进步，不能说武艺超群吧，但已经能够做到骑射时百发百中了。

不知不觉中，瘦削的纳兰已然出落成一个英俊的富家少年。

长期的骑射训练和高超的武功，并没有造就纳兰活泼好动的性格。相反，随着年龄的增长，他却越来越内向沉静。也许是因为儿时寒疾的缘故，少年纳兰对天气的寒热变化显得比一般人敏感。大自然的春去秋来，寒暑易节，春风春鸟，秋月秋蝉，夏云暑雨，冬月祁寒，任何细微的变化都在他那一双清澈明亮的眼眸中沉积着。他似乎有永远琢磨不完的东西，眼神中永远充满着一种忧郁的神情，诚如晋朝陆机《文赋》中所说的那样，他喜欢“悲落叶于劲秋，喜柔条于芳春”。

在练武的空隙，闲来无事，少年纳兰特别喜欢到父亲的书房中溜达。书房中一摞摞摆放整齐的书籍中到底蕴藏着怎样的秘密？这对不足十岁的纳兰有着磁石般的吸引力。

明珠虽称不上饱读诗书、满腹经纶，但他也喜欢读书。尤其是他对汉族的书籍并不反感，在他的书房中也有不少的汉文典籍。清初政坛上，明珠是朝廷中屈指可数的几位竭力主张吸收汉族文化的满族官员之一。

徜徉于父亲的书房中，纳兰性德这位风度翩翩的满族贵族少年逐渐感受到了汉文化的气息和魅力。他接受汉文化是从学写汉字开始的。随着汉族典籍阅读量的增加，他已经有一种“人在山阴道上”目不暇接的感觉，沉浸于汉文化中而不能自拔。对汉文化的眷怀始终伴随着纳兰，直到年轻生命的最终陨落。

纳兰在一首《茅斋》诗中曾这样追叙往日的读书生活，字里行间充溢着一种乐而忘返、不知疲倦的喜悦之情：